

# 中国核学会

中核学发〔2011〕17号

## 关于推荐第八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候选人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中国科协发组字〔2011〕24号“关于开展第八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”精神（原文详见中国科协网站 [www.cast.org.cn](http://www.cast.org.cn)），中国核学会将向中国科协推荐2名候选人，请各单位做好候选人推荐工作。现将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 学科领域

基础科学。包括数学、天文学和天体物理学、地球科学和空间科学、物理学、化学、生命科学，以及上述领域的分支学科和交叉学科。

### 二、 候选人应具备的条件

热爱祖国，学风端正，具有博士以上学位或副研究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，在基础科学和生命科学领域中取得创新性

科研成果，年龄在 45 周岁以下（1966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）的女性科技工作者。

符合条件的往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提名奖获得者可继续申报。

### 三、推荐材料

（一）推荐单位推荐工作情况报告一份，加盖推荐单位公章。

（二）《第八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候选人推荐表》（可在中国科协网站下载）纸质材料一式 20 份，其中原件 1 份，请勿另附封面。

（三）附件材料 1 套，包括候选人获奖证书复印件和有关证明材料，装订成册。（非学术性报纸刊物的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）。

请于 2011 年 7 月 15 日前将候选人推荐材料报送中国核学会秘书处，并将推荐表电子版（word 格式）发送至 cns@ns.org.cn。

中国核学会联系人：李 钢

地址：北京市三里河南三巷 1 号 100822

联系电话：010-68555559

